长江货币管家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 2025年10月28日

1、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长江货币管家货币市场基金
基金简称	长江货币管家
基金主代码	890017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22年07月19日
基金管理人名称	长江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长江 货币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长江货币管家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》
收益集中支付日期	2025-10-27
收益累计期间	自 2025-09-29 至 2025-10-27 止

2、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

累计收益计算公式	基金份额持有人累计收益 = Σ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 (即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逐日累加),基金份额持有 人日收益 = 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/该 基金当日总份额×该基金当日总收益(计算结果以去 尾方式保留到"分",即保留两位小数后去尾)
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 始日	2025-10-29
收益支付对象	收益支付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 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
收益支付办法	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红利再投资,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2025年10月28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,2025年10月29日起可查询及赎回。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	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》(财税字[2002]128号),对投资者(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)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,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。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	本基金收益支付免收分红手续费。

注: (1) 根据《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》第十五条的规定"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应当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;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

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"。

(2)本基金按日计算并按月支付收益,收益支付方式为红利再投资。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定于每月26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。若该日为非工作日,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。如遇特殊情况,将另行公告。

3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.cjzcgl.com或拨打客服热线4001-166-866咨询相关事宜。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"买者自负"原则,在作出投资决策后,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,由投资人自行负担。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招募说明书、基金合同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,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,自主做出投资决策,自行承担投资风险。

本基金是以投资者交易结算资金为管理对象的货币市场基金,基金份额不等于投资者交易结算资金,本基金可能会给投资者证券交易、取款等带来习惯改变。敬请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8日